

循環經濟推動方案

經濟部主責推動「循環經濟推動方案」並報奉行政院核定，其目的在於，以跨域整合方式解決產業永續發展的困境，提供發展所需之研發、人才、生產技術、出海口等能量，打造新材料產業發展環境，促進產業循環共生及轉型，持續強化國際競爭力。方案內容簡要說明如下：

一、循環經濟推動方案以「循環產業化」、「產業循環化」為主要推動主軸，藉由協助關鍵產業（如金屬、石化等材料產業）研發創新材料技術及推動再生資源高值化，同時運用產官學研能量，建構並落實新循環示範園區，並將其整合及規劃之經驗推廣至企業、產業、既有產業園區、地區及國際輸出。

二、方案推動策略：採取「推動循環技術暨材料創新研發及專區」、「建構新循環示範園區」、「推動綠色消費與交易」、「促進能資源整合與產業共生」4大策略。

三、預期效益：

(一)循環經濟重新形塑整個生產與消費體系：

1.透過「五加二產業創新」循環經濟規劃、建構從動脈產業（製造與消費）到靜脈產業（資源回收再利用）的循環發展模式。

2.以跨領域方式，同步解決我國產業永續發展之人才、技術、出口等高值化障礙。

(二)四大策略與兩大主軸密切配合，啟動我國邁向循環經濟

1.新循環示範園區將是我國能夠推動「產業循環化」兼顧經濟與環境之指標場域。

2.研發專區以材料產業作為起點，厚植「產業循環化」所需整合技術與高階人才。

3.綠色交易與產業共生加速「循環產業化」推廣全國，實現資源永續效益。

四、設置推動循環經濟單一窗口

經濟部設立「循環經濟推動辦公室」，擔任單一窗口，定期或不定期召開會議，統籌辦理跨部會政策協調及資源整合工作，掌握執行進度，並視需要報請行政院協調。聯絡資訊如下：

循環經濟推動辦公室網址：<https://cepo.org.tw/>

聯繫窗口	電話	電子信箱
循環經濟推動辦公室	(02) 02-27377360 分機 677	service@cepo.org.tw